

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12 月 04 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会议由全体董事一致推选胡坚晟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经审议，同意选举胡坚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

协商，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新一届成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，具体人员组成如下：

(1)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

胡坚晟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胡甫晟先生、独立董事雷建民先生。

(2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独立董事黄利萍女士（主任委员、会计专业人士）、独立董事雷建民先生、独立董事冷庆晖先生。

(3)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独立董事雷建民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胡甫晟先生、独立董事冷庆晖先生。

(4)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独立董事冷庆晖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袁汉宁先生、独立董事黄利萍女士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甫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曹小兵先生、袁汉宁先生、李志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陈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；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；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卢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以上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

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行业规范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

此外，董事会同意对章程附件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一并进行修改。

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欧克科技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》。

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根据现行有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修改公司相关制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、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改。前述制度的修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2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改。前述制度的修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欧克科技相关制度。

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股东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其中关联董事胡坚晟先生、胡甫晟先生回避表决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股东担保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

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董事会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04 日